

● 管继平

■ 文人尺牍(八)

十年携手共艰危

——鲁迅致许广平

百年来的文坛,要论名气,鲁迅绝对是“大名垂宇宙”了。然而在“五四”那一辈文人中,鲁老夫子又属于成名甚晚的“大器晚成”者。如果从一九一八年五月发表《狂人日记》而一举成名算起,那时他已经三十八岁了,比起二十多岁就活跃于文坛的胡适、刘半农、傅斯年、郁达夫、徐志摩等,鲁迅显然已是“高龄”作家了。不过,相比于“文名”,鲁迅还有来得更晚的,那就是爱情。尽管我们都知道,一九〇六年鲁迅奉母之命自日本归国,与朱安女士完婚,但那是牵强无奈的婚姻,并不是亲密无间爱情。而真正的爱情,却是鲁迅又苦苦过了将近二十年之后,由于许广平的出现并主动追求,才终于摘得了正果。

我时常于网上读到一些关于鲁迅婚姻情感方面的文字,似也颇有微辞。譬如同样是旧式婚姻,将胡适与鲁迅来比较,以胡适的“从一而终”和鲁迅的“半途出走”,来评判两位文坛巨子在婚姻问题上所显示出道德的高下。其实,做出如此结论者,往往是既不了解胡适,也不了解鲁迅,胡先生的婚姻是否坚贞完美,限于题旨与篇幅,本区区小文暂不作引申讨论。而鲁迅的婚姻,从一开始就已经注定了它的失败。当时鲁迅考虑自己负笈东洋,无法时时陪伴母亲身旁,既然母亲为他选定的儿媳,也允诺了对方,尽管他满心的不喜欢,在要求母亲退聘未果后,为了不使母亲伤心或难堪,也许多少丧父的鲁迅最懂得母亲的艰难,他只得放弃了自我而选择了顺从。可是,鲁迅的性格却是坚韧倔强的,他妥协了婚姻,但终于没妥协爱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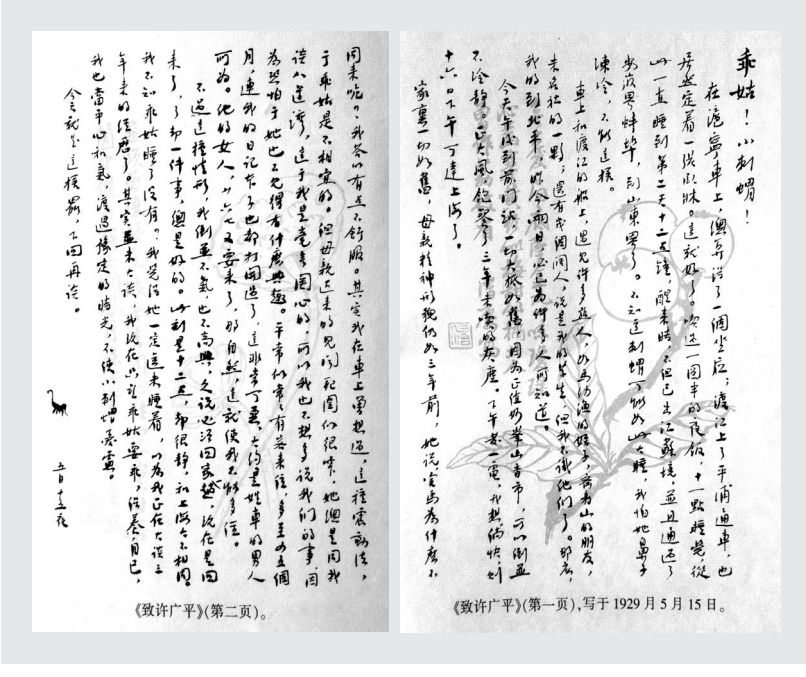
据与鲁迅交往颇深的学生兼好友孙伏园介绍,鲁迅先生一生对事奋斗勇猛,待人则非常厚道。当他被母亲以“病危”的急电“诓骗”召回后,一切结婚的布置都已停当,就等他跪拜当新郎了。他不忍心再对自己最亲近的人予以残酷的待遇,所以他屈服了。

当然,在这场错误的婚姻中,朱安也是无辜的,她作为一位名没有文化又缺乏独立能力的旧式女子,面对婚姻爱情,皆无选择的权力,自然也无法让她承担这个过错。无奈的是爱情无法强求。从某种角度而言,朱安和鲁迅一样都值得同情,他们都是悲剧婚姻的牺牲品。鲁迅曾对好友许寿裳说:“这是母亲给我的一件礼物,我只能好好地供养它,爱情是我所不知道的。”如果鲁迅退了这门婚姻或是休了她,这无疑更是更不忍的事,因为鲁迅深知,软弱平庸的朱安一旦被“休”回家,乡人的歧视,舆论的压力,等于是逼她走上绝路。当鲁迅一九二三年与二弟“闹翻”准备搬出八道湾时,就曾征询过朱安的意见,或者留在八道湾,或者回绍兴老家,我每月给你寄钱生活。但朱安坚决表示要跟着走,在她的心中,“生为周家人,死为周家鬼”,已是永恒不变的信念。

在北京迁至西三条胡同后,鲁迅由八道湾的大家庭而改为仅和母亲、朱安的“三口之家”,虽说冷清了许多,但也不乏一些学生来串门,尤其是几位绍兴籍的女学生,像许羨芬、俞芳三姐妹等,语言相通,与太师母、大师母都聊得挺热,而许羨芬更是长期借住鲁迅家,平时与老人说些外面的新闻,或代劳跑腿买些日常用品,或偶尔陪太师母出门游园听戏等。应该说,鲁迅还是比较喜欢这样的状态的,尤其是当他忙于授课写作之时,可以有个人陪母亲和朱安聊聊天。其实,鲁迅自己也极喜欢和年轻人在一起,一些较亲近的年轻朋友都知道,先生热忱待人,乐于助人,平时爱说笑话,并无师长的架子。一次邀请几位女弟子在家里聚餐喝酒,大概喝高了,还互相一起嬉笑打闹了一番。这次嬉闹活动的参与者,除了上述的许羨芬和俞氏姐妹外,还有一位就是许广平。

许广平是鲁迅在北师大授课时的学生,在学校她是学生会的女总干事,学生运动的骨干,当校方迫害打压这批闹学潮的进步学生时,鲁迅挺身而出,并联合了几位老师对学生给予了极大的支持和保护,结果以学生获胜而告终。这个斗争的过程也就是许广平和鲁迅先生从相识到相亲再到相爱的过程,后来鲁迅将两人的通信编成一册《两地书》,以见证和纪念他俩诚挚但并不浪漫的爱情。

不过这一场师生之恋,是以学生的主动示爱为开始的。鲁迅起初破费踌躇,他有自知之明,力陈自己的



(致许广平)(第二页)。

(致许广平)(第一页),写于1929年9月15日。

“不配”,并反问对方:“为什么还要爱呢?”

然而处事一向有自我主见的许广平并不退缩,她以鲁迅上课时曾讲过的一句西方名句巧妙作了回应:“神未必这样想!”

所谓《神未必这样想》是英国诗人勃朗宁的一篇诗题,它描写一对忘年恋人的遭遇,男人顾虑年龄差异,没有勇气结婚,女人十年后委身于一个不爱的人,男人依旧单身,和一个女伶交往,结果四个人都很不幸。此时男人才悟到:当初的种种顾虑才是违反天意的,其实“神未必这样想!”

面对许广平的凌厉攻势,经过激烈的思想斗争和再三的沉默之后,鲁迅终于对她说:“你战胜了!”

见证鲁迅和许广平爱情的情书集《两地书》,共收两人通信一百三十五通,于一九三三年出版,那时两人已于上海定居了六年,爱子周海婴也已四岁了,说是情书,其实也没有多少卿卿我我和“啊啊啊啊”的陈词滥调,那些素来为鲁迅所反感。鲁迅与许广平的爱情来得太迟,而他们真正聚在一起的时间又相对太短,也只十来年的光景。一九三四年底,鲁迅在送给许广平的《芥子园画谱》上所题的一首诗:“十年携手共艰危,以沫相濡亦可哀,聊借画图怡倦眼,此中甘苦两心知。”正是表达了他们爱情生活的真实写照。

不过,一本《两地书》,虽然没有“浓得化不开”的甜腻之语,但从两人信中有趣的称呼,也可以看出他们不断递进的亲密关系。起初是“鲁迅先生吾师左右”,落款也是毕恭毕敬的“学生许广平谨上”,其后则是“迅师”、“MY DEAR TEATHER.”(我亲爱的老师)以致开玩笑的称呼等都来了。许广平在北师大风潮中,因为常常带头而被校长杨荫榆斥为“害群之马”,后来这句骂词则被鲁迅幽默地借来,简称为“害马”用作他对许广平的“昵称”了,所以鲁迅信上的称呼多以“DEAR H.M.”来表示亲昵。

如图的这封情书写于一九二九年,此时因母亲生病,鲁迅自上海北上省亲,而许广平则由于怀孕不便于路途颠簸,故未能同往。这是他俩居上海一年半后的第一次小别,刚到北京当晚,鲁迅就迫不及待给许广平写信了,这次北京总共二十天,两人往来书信札二十一封,其中鲁迅写了一封,许广平写了十封,等于每天不是写信就是收信,情之真念之切,足可见矣。

乖姑,小刺猬!

在沪宁车上,总算得了一个座位;渡江上了平浦通车,也居然定着一张卧床。这就好了。吃过一元半的夜饭,十一点睡觉,从此一直睡到第二天十二点钟,醒来时,不但已出江苏境,并且通过了安徽界蚌埠,到山东界了。不知道刺猬可能如此大睡,我怕她鼻子冻冷,不能这样。

车上和渡江的船上,遇见许多熟人,如马幼渔的

侄子,齐寿山的朋友,未名社的一伙;还有几个阔人,说是我的学生,但我不识他们了。那么,我到北平,昨今两日,必已为许多人所知道。

今天午后到前门站,一切大抵如旧,因为正值妙峰山香市,所以倒并不冷静。正大风,饱餐了三年未吃的灰尘。下午发一电,我想,倘快,则十六日下午可达上海了。

家里一切如旧,母亲精神形貌仍如三年前,她说,害马为什么不同来呢?我答以有点不舒服。其实我在车上曾想过,这种震动法,于乖姑是不相宜的。但母亲近来的见闻范围似很窄,她总是同我谈八道湾,这于我是毫无关心的,所以我也也不想说我们的事,因为恐怕于她也不见得有什么兴趣。平常似常常有客来住,多至四五月,连我的日记本于也都打开过了,这非常可恶,大约是姓车的男人所为。他的女人,廿六七又要来了,那自然,这就使我不能多住。

不过这种情形,我倒并不气,也不高兴,久说必须回家一趟,现在是回来了,了却一件事,总是好的,此刻是十二点,却很静,和上海大不相同。我不知乖姑睡了没有?我觉得她一定还未睡着,以为我正在大谈三年来的经历了。其实并未大谈,我现在只想乖姑要乖,保养自己,我也当平心和气,度过预定的时光,不使小刺猬忧虑。

今天就是这样吧,下回再谈。

五月十五夜

信中所述的事情大多也是日常,但此信最让读者发生兴趣的依然是奇妙的称呼:“乖姑、小刺猬”。信中所让人感动的也是“此刻是十二点……我不知乖姑睡了没有?”以及“乖姑要乖”之类的情话。不过,这些话,鲁迅在编印《两地书》时,可能觉得太私密化,都被删去了。即便开头的称呼,也被鲁迅改为“H.M.D”(亲爱的害马之缩写)了。幸好如今有书信的原稿影印,才让读者一窥鲁老夫子当年写信时的心迹,否则也太可惜了!

我们今天欣赏鲁迅的原稿,不仅在文字上被感动,即使在书法艺术上,也同样被震撼。虽然鲁迅无意作书家,但是他在书法艺术上有着极高的修养和认识,使得他笔下的文人字非常含蓄有味。鲁迅一生都是用的毛笔,他的字笔力沉稳,自然古雅,结体内敛而不张扬,线条凝练而有风致,即便是长篇的书稿尺牍,也照样是首尾一致,形神不散。深厚的学养于不经意间,已洋溢在字里行间了。所以,赏读鲁迅书法,在你不知不觉的时候,书卷气已经扑面而来。就好比盐溶于水,虽有味而无形。

鲁迅一生留下了大量的墨迹存稿,书信、日记、诗文书稿、书法作品等等,但大多都珍藏于北京、上海、绍兴三大纪念馆中。当然这首先应归功于许广平先生,在鲁迅身后的数十年里,她不惜以全部的精力乃至生命来保存、收集和整理鲁迅的遗稿工作,才使今天鲁迅墨迹以最大的程度得以保存。近年来,民间偶尔有一两件鲁迅的片叶残稿于拍卖市场亮相,皆引得众多买家竞相争抢。譬如前几年的一页“古小说沉钩”残稿和一页“致陶亢德信”,虽仅数十和二百来字,但均拍到将近七百万的天价!可见鲁迅手稿的稀有度。若是谁今天还能找出一页类似“乖姑”之类的情书,那价格一定是直冲八位数无疑了。

2015米兰世博会目前正在进行中。笔者一位好友应有关部门之邀前住意大利观展,在步入中国馆时,好友感到心里有点不是滋味,原因是看到馆里挂了几幅书法篆刻作品。他觉得这样的“水平”怎么也能登上“大雅之堂”。随即,好友用手机把那几幅作品拍下发至微信上:“如此之作在中国馆展出,让老外都笑掉牙啦?”引发不少微友的“点赞”和“吐槽”。

的确,随着我国综合实力的提升和国际地位的提高,中国文化“走出国门”的热度也在持续升温,书法就更是如此了。如果翻阅一下近年的报刊,你会发现书法家“走出国门”的频率不亚于其他艺术门类,昨天某家协会在什么国家举办展览;今天某某书法家到什么国家交流。专业的、业余的都在以“走出国门”而“自豪”,就像小品《吉祥三宝》中的那句“热词”:我骄傲!

从书法“走出国门”的“路径”看,大致有以下几种:一是通过政府有关部门组织书法家到国外举办展览和交流活动;二是文艺社团组织有关人士开展对外活动;三是利用中国驻各国大使馆和领事馆举办书法活动;四是国际友城之间进行书法交流;五是利用国外的孔子学院开展书法活动;六是国内外大学之间开展书法教育与交流活动;七是利用海外华人或来华留学生传授书法等。从形式看,有“官方的”,也有“民间的”;有“主动的”,也有“被动的”;有“公派的”,也有“自费的”等等。至于“走出去”水平与意义如何?笔者以为“如人饮水,冷暖自知”。

书法作为一种特殊的文化符号,从它的产生至发展就积淀着中华文化的精髓,并成为中华文化走向世界的一个重要载体。记得在2009年9月30日,中国书法成功列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名录”时,媒体的宣传思想非常明确:中国书法的申遗成功,意味着中国书法“保护工程”的开始。为此,有关部门通过政府和社会的力量,充分利用国外展示平台,传播中国书法艺术和书法文化。比如,中国书协主办了“中国书法环球行”活动;在法国巴黎举办了“汉字之美——中国书法展”。前年,上海书协也成功举办了“海派书法全球行”活动,将近代上海书法界的代表人物吴昌硕、李叔同、蔡元培、康有为等大师的作品展示于世界。这些系列活动不仅加深了世界对中国书法的了解,而且扩大了中国书法在国际的影响力,有的书法交流活动还上升到了国家领导层面,其意义是有目共睹的。

然而,在书法“走出国门”的同时,我们也应看到有这样或那样的不到位、不完善的地方。书法“走出国门”大多还是以“送出去”、“自己找出去”为多,有的就是“走出去”了也仅仅是华人在圈里或在中国驻当地的大使馆里活动而已,很少进入异国主流平台上“亮相”,在主流文化圈里“露脸”。而且,积极的与消极的、公益的与淘金的、激进的与保守的、专业的与非专业的、杂耍派与实力派并存。更有意思的事,有的人“走出去”十分注重“包装”,明明是受朋友之邀到国外某私人画廊办展,却被他说成是受某某国家之邀,明明是“自费”交流,却被冠上什么部门“特邀”,好像这样显得有“面子”。据说,有一位“老板”,也算是一个“土豪”吧,两年前,他组织了几位书画家到

● 海上刀郎

闲话书法「走出国门」

■ 砚边杂谈

● 砚边杂谈

● 砚边杂谈

● 砚边杂谈

● 砚边杂谈

● 砚边杂谈

● 砚边杂谈

● 砚边杂谈

● 砚边杂谈

● 砚边杂谈

● 砚边杂谈

● 砚边杂谈

● 砚边杂谈

国外举办展览,为了显示自己“能力”,他又私下安排人把展览的作品“通吃”了,当时,大家很开心。但在利益分配时,有人觉得自己的作品怎么比别人卖的钱少就不高兴了,为这事“老板”有苦难言,类似这样的事情可能也不少。现在还有个误区,只要你到了国外举办展览,参加了什么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就可能被人誉为“书法使者”、“文化交流使者”等称号,甚至说他的书法达到了什么“国际水平”,真有点让人窒息。

前几天,一位多年研究法的“前辈”对笔者说“当下法是最没有标准的”,让笔者为之惊讶。这位“前辈”近年来也出版了几部书法方面的书籍,为何这样对书法评价?后来,他向笔者道出了此言的理由。一是看到现在的书法展,有的作品水平很一般怎么也能进入展厅。二是看到有的“书法家”水平不咋样也敢到国外去举办展览。他说,就是“老外”不懂,我们也不能这样?你“走出国门”就是代表咱中国人的水平,你有钱也不能“任性”呀……“前辈”越说越激动,为了不让“前辈”就此伤心,笔者只好将话题引开。

近日,在报上读到这样一篇文章,题为《镜花水月:大都会将一个本可更精致的展览完全搞砸》,作者是《纽约时报》艺术批评家霍兰德·科特。文章严厉批评了那滥用“中国

元素”的现象,“从某种程度上说,这不过是又一个司空见惯的时尚行銷,一个操着浮夸语言的文化产品”。“它们对中国元素的滥用是如此创造力超群。”文中还说,他们将一件1951年克里斯汀·迪奥设计的酒会礼服饰满了八世纪碑文,可惜碑文的内容竟是“草圣”张旭的《肚痛帖》等。可见,在“老外”中还是有不少“中国通”的。由此,想到我们的书法“走出国门”也应慎重为之,不要以为“老外”都看不懂,尤其是那种“附庸风雅”者小心被“老外”笑之。应知道在海外华人中书法家和书法爱好者也是不少的,喜好中国书法的“老外”也在逐渐增多。因此,书法“走出国门”不能停留在“表面化”上,要注重研究中

国书法与世界文化的融合。记得十年前,在伦敦大英博物馆举办了一场书法与音乐的“对话”。英国的一位音乐家演奏巴赫的大提琴组曲,中国的一位书法家用狂草书写李白的《草书歌行》,让西方人大开眼界。至于这种形式是否可取,笔者觉得至少从另一个侧面给书法“走出国门”以启示:中国书法如何与异国“文化对接”,如何走进国外的艺术主流平台。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追求真善美是文艺的永恒价值”。我们要“把继承传统优秀文化又弘扬时代精神、立足本国又面向世界的当代中国文化创新成果传播出去。”中国书法“走出去”就是要把中国书法的艺术性与人文性传播于世界,让世界真正了解到中国书法所蕴藏的文化与思想内涵,书以载道。当前,有关部门正在组织和策划文化艺术参与国家“一路一带”工程。据悉,上海的自贸区也将成为中国艺术品投资和国际贸易艺术品交易的“通道”。当然,机遇的同时也面临挑战,中国书法究竟如何“走出国门”还需要我们的顶层有个专业的专家,多听听“专家”们的意见,多听听哪些真正的艺术家的建议。其美在艺,其美更在人,少点“冲动”、少点“浮躁”、少点“土豪”、少点“文化无意识”。记住“走出国门”您就是一张“中国名片”!

● 余乐

● 李金河

桃花潭水师生情

七月的安徽,烟雨如朦,朦胧若诗,上海戏剧学院书法研究生班第六届的师生一同赴安徽开展了毕业旅行。

泾县地处皖南,隶属宣城,古称泾川,李白诗云:“泾川三百里,苦耶羞见之。佳境千曲,客和无歇时。”一路行来,细雨如酥,白墙灰瓦点缀在阡陌青田与烟波浩渺之间,天际处层峦隐现,宛若淡墨仙境,让人顿觉神为之清朗,身为之轻灵,一洗都市的疲惫。

学者书与宣纸可谓日日相晤,时时摩挲,但平时鲜有机会接触宣纸制作工艺,此次安徽之行,第一站便选择了汪六吉宣纸厂,观摩宣纸的制作技艺。清代书画家杨钧在其所著《草堂之灵》的《说纸》中云:“纸墨为书画之命根。墨略逊尚可敷衍,纸则非佳不可。汪六吉纸,书画最能合用,纸中有汪六吉暗字者,其佳者也。”此为现今发现对于汪六吉的最早记载,据此推断汪六吉至晚始于嘉道时期,可谓历史悠远。走进厂房,迎面看见周慧碧老师手书“创最佳质量,扬汪六吉品牌”几个大字铿锵有力,感叹之余,亲切感油然而生。厂房简而古朴,所用的均是传统工艺,工人师傅们如同面前巨大的搅拌池和石臼一样沉默,他们熟练地进行自己的工作,打浆、捞纸、烘烤和裁剪每一个环节都沁着他们的汗水。

匆匆别过汪六吉,我们又前往大名鼎鼎的红星宣纸加工基地,一路上,山坡遍布晾晒的檀皮,蔚为壮观,据说红星宣纸是世界上唯一生产宣纸的上市公司,已经形成系统的宣纸文化产业园。产业园里有专业人员讲解工序,分工也更为细致。讲解员为我们详细介绍演示了每道工序的具体操作方法,人气最旺的无疑是销售部,人头攒动,尽管价格不菲,六尺净皮不一会就脱销了。

傍晚时分,我们入住了桃花潭畔度假酒店,相传桃花潭之名得自唐代名士汪伦,他邀李白前来游玩,称“此地有十里桃花,万家酒店”,诗仙来此却不见桃花酒店,汪伦答曰:“十里外有桃花渡,酒肆中是万姓人。”宾主大笑,引为佳话。李白一首《赠汪伦》让桃花潭声名远播。

当晚师生欢聚一堂,觥杯交错间,谈艺、论文,无论金石书画,掌故逸闻,学术词章,风土人情,均人谈资。至酒酣耳热,则谈天说地,侃侃海聊,以助酒兴,微醺,众人乘兴而起,击节而歌,从西方哈姆雷特的慷慨激昂到苏州评弹的吴语浅唱,师生们毫无保留,尽显文才华,放浪形骸之外,人间清静之乐,不过如此。酒到兴处,铺开毡毯,展纸泼墨,将一腔浓浓的师生情谊诉诸于笔端,可谓文采风流尽显。大家不禁一同吟唱:桃花潭水深千尺,不及同窗师生情。

66.手残可成家,手废无书家

林散之右手残,终成一代大家;费新我、金膺星、高凤翰晚年右手废改左手书,皆无大成。有口书、脚书者,奉劝之万不可与艺术较劲,较劲则空耗年月。外人暂时之相赏,鼓励之得无补于失。手废者,宜动脑也。此弃短扬长也,英国霍金便为成功者也。

67.当代无古文字学家

古文字研究学者上世纪有郭沫若、罗振玉、容庚、康殷等不乏其人。今世观之,无终身献身于此职业者。原因:研究古文字学一枯燥,二琐碎,三贫寒,四难突破是也。

68.书界不可无书匠

无书匠则无群众基础,无群众基础则孤芳自赏,亦使精英脚底不牢(精英之前身就是书匠),更不利于人才之发掘,此一也;世间民众多也,其审美流于规整、清秀。艺术之最终目的乃一为提升人文精神,二为陶冶大众情怀。眼高者需高雅之艺术,眼低者则需书匠之艺。精英是人,俗众也是人。艺术只要能使其获得艺术愉快,哪怕俗赋一些,亦有存在之必要耳。

69.最早的“跟帖”形式《幽梦影》

清人张潮著《幽梦影》奇书。其短文之后附有二三知己短哲评语,谈谐幽默而不乏真知灼见,形式与今网上跟贴同。余每读之皆慨叹;若当年张潮有电脑,必为网络高手之鼻祖也。

70.书至画为高度,画至书为极则

此李苦禅语也。然书至画而无画,画至书而无书则为另一层境界也。

71.大人小妻

● 李金河

● 李金河

不夜斋臆语(十九)

大人者,成功人士,社会精英也。大人多抛老妻择貌美之小妻,从无择长于己之老妇人者。明则言以文化、思想、人品择之,实最主要者,美貌也。见色去情者古今,雅俗一也。

72.篆隶楷行长寿,狂草短寿

历来习篆隶楷行者多长寿,草书者短寿。盖篆隶楷行笔速慢,与人体节律同一,故书写之时则为疏导情志、调节体率之时,长寿必然;草书者,又有小草长寿,大草短寿,狂草更短之分。盖大草笔墨激越,精神高度亢奋,若以此为职业或痴迷之,虽可成大艺术家,然则精神难免过度亢奋,损耗生命矣。曠张醉素皆寿短。又,擅大、狂草者性刚情狂,处事不羁,故难免四处碰壁,又不顾身体之保健,此又一因也。毛泽东大草而长寿,其不以书为业,作书则为调节心志,类似体育运动也,故大草反增其寿。

73.游于书则多寿长,志于书则多命短

孔子曰:“知之者不如好之者,好之者不如乐之者。”游于书则为乐之者,寿长无疑;志于书者,某君为参加全国书法大赛,昼夜拼命作书,竟累死案旁。此志于书并拼于书也。志于书,亦应有死所制,不应排除“游”之意者乃佳。若一味用“志”,目标过于急切,身心过于疲惫则艺术之机趣全无,艺难成也。若志于书而长寿者建议研

读已故书家祝嘉“全身心到”之书写方式,锻炼身体。故志于书者亦非都为短命也。

74.古习书不必从楷始,今则为首选

古代习书,不必非从楷书起步。魏晋之前无楷书,也有大家出现,此为最有力之辩也。如今则尽量从楷始。因古今书法环境,习书书目之已变,文字演进已基本定型,而楷书为最实用、最适宜人书法门径之体,所谓八法皆备也。若书家不会篆隶草则无妨,不会楷书,终为一短也。若抬杠非不习楷书,亦可,然今后习书之路遥遥,每见楷书便自付己短,终有一天要补课,绕圈何苦?

75.晤面之师与神交之师

书界中人于报刊专著自我介绍时常常举古代某公认大家为师,现世之师闭口不谈,以古人为高;而参加活动,办展览,凡遇到与人交际之事则皆推举当代某公为师,以现世之师为荣。如此则一位书家则至少应有两位老师:古与今。说得好听一些也可以说是宗法古人,师法今人。不同老师因为不同之妙用被用于不同场合,来回调换,似微妙心态也。比如一些书家说自己宗法二王,实则宗法沈尹默,萧娴说宗法“三石一盘”实则宗法康有为等等例不胜数也。晤面之师也好,神交之师今也罢,窃以为师私欲乃第一也。